

浅谈 CNAS-CC18:2014 的变化

姜华

杭州万泰认证有限公司，杭州 310052

[摘要]通过对《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要求》CNAS-CC18:2010 和 2014 版的比较研究，阐述了作者对变化部分的理解，包括食品链分类、FSMS 审核及认证的人员能力、规范性和资料性附录。

[关键词]食品安全；管理体系；CNAS-CC18:2014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于 2013 年 12 月 15 日发布了 ISO/TS22003:2013《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机构要求》（Foo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s—Requirements for bodies providing audit and certification of foo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s）。该标准代替了 ISO/TS22003:2007。

为提高我国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认证认可工作的有效性，促进我国食品安全认证认可结果在世界范围得到其他国家和（或）地区的承认。CNAS 修订了 CNAS-CC18:201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要求》，形成了 CNAS-CC18:2014（等同采用 ISO/TS22003:2013），并参照 CNAS-CC18:2014 要求配合调整了 CNAS-GC18:2013《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证业务范围管理实施指南》、CNAS-SC16《良好生产规范（GMP）认证机构认可方案》、CNAS-SC17《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机构认可方案》等认可规范文件。

与 CNAS-CC18:2010 相比，CNAS-CC18:2014 对食品链分类、依据 ISO22000 开展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审核及认证的人员能力、规范性和资料性附录进行了修订并提出了新的要求。本文阐述了作者对变化部分的理解。

1 食品链分类

比较 CNAS-CC18:2010 和 2014 的食品链分类，从表头我们可以发现 CNAS-CC18:2014 增加了一个“组”的概念，“行业类别”的划分发生了细微变化，而“种类（示例）”裂变成了“子行业类别”和“包括的活动示例”。本次修改后的食品链分类，从“组”到“活动示例”的递增性更为明显，层级划分更为合理。

“组”用于界定认证机构认可的范围和认可机构见证认证机构的范围。食品链行业类别被划分为农业（A+B）、食品和饲料加工（C+D）、餐饮业（E）、零售运输和贮藏（F+G）、辅助制造业（H+I+J）和（生物）化学品制造（K）。所以，“组”的划分仅用于认可过程，不适用于认证过程。对企业的专业类别的界定没有直接的联系，在合同评审过程中，也不需

要对该内容进行识别。

“行业类别”没有发生太大的变化，将原先的“加工 1-3”统一为食品生产。变化较大的是原先的“种类（示例）”裂变成了“子行业类别”和“包括的活动示例”。我们仔细对比可以发现“子行业类别”的描述比原先“种类（示例）”更为明确，“包括的活动示例”对“子行业类别”做了更为详尽的描述，较为明确，不易混淆，具有很强的指导意义。

例如行业类别“C 食品生产”，其子行业类别分为“易腐烂的动物产品的加工”、“易腐烂的植物产品的加工”、“易腐烂的动物产品和植物产品（混合产品）的加工”和“环境温度下稳定产品的加工”。活动示例的描述几乎囊括了所有典型的食品生产种类。除了食品生产种类外，本次的食品链分类对“宠物饲料生产”的行业类别归属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但是笔者发现本次食品链分类仍未能体现简单加工食品的归属，如食品链各类产品的分装。分装没有传统意义上的生产加工过程，该类型加工又该如何划分仍有待讨论。

表 1 CNAS-CC18:2010 和 2014 食品链比较

CNAS-CC18:2014					CNAS-CC18:2010			
组	行业类别		子行业类别		包括的活动示例	代码	行业类别	种类（示例）
农业生产	A	农业生产（动物类）	AI	生产肉、奶、蛋或蜂蜜的动物养殖	……	A	农业生产 1(动物类)	A1-A6
			AII	鱼和海产品的养殖	……			
	B	农业生产（植物类）	BI	农作物种植（谷物和豆类除外）	……	B	农业生产 2(植物类)	B1-B5
			BII	谷物和豆类种植	……			
食品和饲料加工	C	食品生产	CI	易腐烂的动物产品的加工	……	C	加工 1（易腐烂的动物产品）	C1-C5
			CII	易腐烂的植物产品的加工	……	D	加工 2（易腐烂的植物产品）	D1-D3
			CIII	易腐烂的动物产品和植物产品（混合产品）的加工	……	C	加工1（易腐烂的动物产品）	C6
			CIV	环境温度下稳定产品的加工	……	E	加工 3（常温下保存期长的产品）	E1-E14
	D	动物饲料生产	DI	饲料生产	……	F	饲料生产	F1-F2
			DII	宠物饲料生产	……			
餐饮业	E	餐饮业		……	G	餐饮业	G1	
零售、运输和贮藏	F	销售	FI	零售/批发	……	H	销售	H1-H2
			FII	食品代理/贸易	……			
	G	运输和贮藏服务的提供	GI	易腐食品与饲料的运输和贮藏的提供	……	J	运输和贮藏	J1
			GII	环境温度下稳定食品和饲料的运输和贮藏的提供	……			K1

辅助 服务	H	服务	……	I	……	I1-I6
	I	食品包装和包装材料的生产	……	M	包装材料制造	M1
	J	设备制造	……	K	设备制造	K1
生物 化学	K	(生物) 化学品生产	……	L	(生物) 化学品制造	L1-L7

2 FSMS 人员能力

随着 CNAS-CC01:2011 的更新, CNAS-CC18:2014 在管理层和人员的能力、参与认证活动的人员、外部审核员和外部技术专家的使用、人员记录、能力准则和评价过程的确定, 都直接参考了 CNAS-CC01:2011 7.1 至 7.4 中的最新要求, 并没有像 CNAS-CC18:2010 那样针对每一类做详细的说明。但是纵观 CNAS-CC01:2011 的正文和附录, 均要求识别 FSMS 认证领域的特定能力准则。如 CNAS-CC01:2011 附录 A 明确了认证机构应为特定职能确定的知识和技能。如果已经为特定的认证方案建立了附加的特定能力准则, 例如 ISO/TS 22003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这些附加的特定能力准则应得到应用。这就是要求能力准则应为通用的。资格和经验都可作为能力准则的一部分, 但能力不能仅以此为基础。重要的是确保人员在获取资格或具有一定的行业经验后, 能够证实其具备期望的运用特定知识和技能的能力。评价过程应特别关注认证机构从业人员相关的食品安全知识的评价, 包括在实施的行业类别内特定的前提方案和相应的食品安全危害。因而 CNAS-CC18:2014 再附录中增加了人员能力的要求。

3 规范性和资料性附录

标准附录与标准正文一般有密切的关系, 附录是对标准正文内容的补充或说明。在标准正文的相应内容中, 通过对附录采取引用的方式而将附录与正文联系起来。本次修订附录部分变化也较大。除了对附录 A 和 B 的修订外, 新增了附录 C、D 和 E。其中附录 A、B 和 C 属于规范性目录, 附录 D 和 E 为资料性目录。规范性附录的内容构成标准内容要求的一部分, 语言表述一般为“应”。资料性附录提供有助于标准中相应要求实施的信息。资料性附录中的内容不是标准的要求, 所以语言表达用“宜”。

附录 C 规定了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机构的人员在特定认证职能中的能力要求。识别的能力准则是对认证机构食品安全相关工作人员的要求, 其能力准则应作为每个行业类别人员能力的基础。能力准则可以是通用的或特定的。这些特定的能力相对于 CNAS-CC01:2011 附录 A 表 A.1 中识别的通用能力是新增的。能力准则是指相关的特定的知识和技能, 与附录 C 中识别的通用能力要求相一致。即依据食品链行业类别相关的产品、过程和服务确定特定的知识。认证机构还可以识别拟开展的行业类别和每个职能岗位的特定要求。

附录 D 在 CNAS-CC01:2011 的附录 A 中识别的许多通用认证职能上为认证机构提供了指南, FSMS 认证和审核涉及的人员需要据此确定能力准则。附录 D 从申请评审、选择审核组、策划审核活动、审核、认证决定和专业能力发展六个认证流程的角度对审核和认证人员能力提出具体要求, 机构可根据自身岗位职能设置, 对人员能力要求进行设定。

附录 E 是基于 CNAS-CC01:2011, 即对管理体系认证机构的要求, 在食品安全领域情况

下，强调“安全产品”，因此一些认证方案采用以 ISO/IEC17065 为基础的产品认证标准。本附录在对比了 CNAS-CC02 和 CNAS-CC01 上，明确了使用该标准的食品方案。

与 CNAS-CC18:2010 相比，2014 年 4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 CNAS-CC18:2014 在 FSMS 要求上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本文只是对其中部分内容的理解阐述了作者的观点，以期与同行进行交流。

第一作者：姜华，女，杭州万泰认证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硕士，食品安全管理方向，浙江杭州滨江区江虹路 1750 号信雅达国际 13-14 层，jiangh@wit-int.com，0571-87716201。